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海外監管公告

監事會十一屆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十一屆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馮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 • 四川省 • 成都
2025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俞培根、張彥軍、張少峰及孫國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峰、曾道榮及陳宇

证券代码：600875

股票简称：东方电气

编号：2025-020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十一届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监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十一届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成都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项目投资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调整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调整亦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可控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